

下午三点多钟,小鸟如约而来,飞进窗子,落在了书桌上。

这是我在孙毅和彭新琪夫妇家里看到的温馨的一幕。

孙毅先生今年 93 岁,彭新琪女士也有 87 岁了,这两位一生从事文学的老人至今笔耕不辍,家里靠窗的书桌不是这位占着就是那位用着,只在午后才有空闲,那是因为他们会去睡觉了。可是,忽然有一天,他们发现就在那段空闲时间里,竟然从窗外飞来了一只小小的鸟

点努力。前些天,好消息传来了,三部曲被列为上海市重大文艺创作项目,我告诉了老人,他激动得都有些哽咽了。令我惊讶的是,他请我去一次他家,他说他现在又能站起来了,而且,他还要亲自开电动车来接我。他开心不已地说,你知道吗,那只斑鸠真的又飞来了,而且是每天下午三四点钟之间准时飞来。

我去他们家时,居然是彭新琪来开的门,她也站起来了,能够扶着椅子走路了。她告诉我说,《巴金先生》的书稿已经不可思议,难道这只小鸟也是文学爱好者,喜欢阅读作家的手稿?他们真的很希望它能再次飞抵。但这有可能吗,毕竟它是偶然闯进来的。两位老人一边想着小鸟,一边继续自己的写作。

孙毅的《上海小囡的故事》别出心裁,通过一个旧社会最底层的上海小囡的经历,完整地反映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地下少年先锋队的诞生与发展,尽管孙毅自己就是这段历史的参与者和见证者,但他写得很是艰苦,由于一直坐着,结果腿都不灵活了,有一阵甚至都不能站立了。他有些沮丧地对我说,那只小鸟飞走后,他觉得自己也飞不起来了。

彭新琪也一样,后来只能坐在轮椅上伏案写作《巴金先生》了。她在电话里跟我说,我不能走路了,两条腿不听使唤了。她轻柔的声音里显出一些无奈来。我说,没关系,只要手能写,一切就是很好的了。她说,那只小鸟飞起来是多么自由自在啊,我盼望着它还能飞回来。

我读过孙毅的书稿

小鸟落在书桌上 简 平

后,向他建议道,他的这部长篇小说可以写成三部曲,这样故事脉络会更加清晰,人物形象也会更为完整。我同时还建议说,可以向上海文化发展基金会提出申请,取得他们的支持,因为这是一个填补空白的小说题材。他听后说,那这件事情就直接拜托你了。我没有辜负老人的期望,作出了自己的一

点努力。前些天,好消息传来了,三部曲被列为上海市重大文艺创作项目,我告诉了老人,他激动得都有些哽咽了。令我惊讶的是,他请我去一次他家,他说他现在又能站起来了,而且,他还要亲自开电动车来接我。他开心不已地说,你知道吗,那只斑鸠真的又飞来了,而且是每天下午三四点钟之间准时飞来。

我去他们家时,居然是彭新琪来开的门,她也站起来了,能够扶着椅子走路了。她告诉我说,《巴金先生》的书稿已经

完成并交稿了。我当即打电话询问巴金故居常务副馆长周立民先生,因为这部书将列入他们正在筹划的一套纪念巴金先生的回忆文集中。周立民在电话中说,明年年初彭新琪的书稿将与黄裳和萧乾两位先生的文稿一起出版。我相信,在巴金手下工作多年的彭新琪,将会在这部新著中告诉我们更多的巴金先生。

暮然,孙毅叫了起来,小鸟又飞来了!我跟

有些事情的发生纯属偶然,那天忽然想起放在床下的大木箱,许久未整理和擦灰尘了,就叫阿姨拖出来扫扫,然后发现里面存放着几十年未打开的工艺美校三年的各种习作和素描。正好朋友在一起重新审读,那一幅幅素描习作,映入眼帘,朋友连声称好,我却陷入了那难以忘怀的回忆。

记得小时候,每逢周日会有收废品的劳动车到

着他们欢快地跑过去,那只斑鸠落在书桌上,神态自若,它又低头看起了文稿。因为它的脖子上有一圈彩色的羽毛,所以,两位老人给它起了个名字,叫“小花”。小花见了我也没有陌生感,犹如主人般地在书桌上跳跃,悠闲地吃着两位老人每天为它特意准备的米粒。

我想,这真是一个生命的奇迹。与其说,小鸟给两位老人带来了意料之外的快乐,不如说,这两位老人的身心,本来就是自由飞翔的小鸟,那只美丽的斑鸠是应了他们的感召而飞来的。

知足

苏剑秋

弄堂口收购。也就是那一天中午,收完废品走了后,我在弄口墙角一堆垃圾旁,捡到了一本苏联人别留金著述的《素描》。书的封面深赭色,印有一个俄罗斯留须老人像,我一下子被它深深地吸引,原来绘画那么神奇。我反复阅读并开始临摹,这就是我学画图的初始,因为我们那时几乎没有业余生活,条件好的学钢琴、小提琴,条件差的学学画图,也蛮知足了。

家里酱油瓶和盐罐,就是写生对象。年龄稍大点,到静安公园画速写。年复一年,终于踏入美校有正规教育的机会,如鱼得水。

望着这一堆在学校的课堂作业和大多用业余时间绘就的作品,近半个世纪过去了,依旧那样亲切,那样温馨,那样清纯,一丝丝满足感油然而生。虽然过去那么些年,三年的学习生活场景仍然历历在目。

刚进学校那阵子,同学中流传一套尼古拉·斐钦的素描照片,大家如饥似渴地临摹研究,素描的最高境界是寻找内心的安宁,追寻一种精神上的超越。这点尼古拉·斐钦做到了,那就下决心努力学习。上素描课认真比较,造型明暗线条几十要素熟记于心。业余三五知己几乎每晚在寝室里放一尊石膏像写生或同学相互写生,冬天泡个热水袋,夏

《红楼梦》中的男子,出行大多骑马。清朝统治者自马背上得天下,故而尚武,要求八旗子弟和汉族武官沿袭骑马的风俗。曹雪芹一家是正白旗包衣,所以他笔下的贾府,因武荫世袭爵位,连娇生惯养的贾宝玉,出门也骑马。宝玉华丽的冬衣,袖子还做成窄窄的“箭袖”。他初见黛玉时,穿着二色金百蝶穿花大红箭袖。这种剪裁,最早也来自北方游牧民族,既保暖,又便于骑射。

曹公笔下,也有坐轿子的贵胄男子,比如一等将军贾赦。清朝时,王公官员的确有年老体衰,向朝廷奏请,要求改乘轿子的。贾赦上了年纪,还左一个小老婆、右一个小老婆,成日饮酒作乐,又看上了贾母的丫鬟鸳鸯,让太太邢夫人出面说合,分明是“老当益壮”,想必因为懒惰才不骑马。还有北静王水溶,年未弱冠,“不以官俗国体所缚”,大摇大摆地坐轿来贾府祭奠。这些描述,反映了《红楼梦》时代的实情:武官和八旗男子时常违制坐轿,雍正、乾隆二帝不得不多次下令禁止。乾隆帝还强调,听说年轻的宗室王公,平时也乘轿子,而不练习骑马,违反了满洲旧习,必须严禁。

贾府的男子常骑马,女眷出门常坐马车,所以府中备有许多马匹。养马的地方虽然称作“马棚”、“马圈”,规模其实不小,一座府邸,甚至有好几个马棚。晚清醇亲王府的马号,分为东、西两个院落,占地竟达 1900 平方米。贾府的马棚,是宅邸重要的组成部分,与马棚相关的俗语,《红楼梦》中人也是耳熟能详。

第十六回中,王熙凤和丈夫贾琏,谈及薛宝钗的哥哥薛蟠纳妾一事。薛蟠进京前买了美貌的丫鬟香菱,和母亲软磨硬泡了一年,终于娶得香菱为妾。然而凤姐却说,不到半个月,薛蟠就当香菱如“马棚风”一般了。

“马棚风”,大抵指薛蟠喜新厌旧,得到了香菱,就不拿她当回事了,正如林黛玉的丫鬟紫鹃评论纨绔子弟,“那一个不是三房五妾,今儿朝东,明儿朝西?要一个天仙来,也不过三夜五夕,也丢在脖子后头了”。

有人认为“马棚风”即“耳旁风”。然而,“耳旁风”或“耳边风”,指的是听了就忘,不走心,从字形到字义,都不会和“马棚风”混淆。《金瓶梅》中,吴月娘责怪西门庆说:“家人说着耳边风,外人说着金字经”。《红楼梦》中,袭人也嗔怪宝玉“拿着我的话当耳

旁风,夜里说了,早起就忘了”,还向宝钗抱怨宝玉“凭人怎么劝,都是耳旁风”。

也有人认为,“马棚风”出自东汉贾逵对《左传》的注释:“牝牡相诱谓之风”,即“风”指的是公母牛、马互相引诱。马棚里牝牡相诱,很是寻常,“马棚风”形容男女之间感情一般。这种说法似乎有些牵强。如果“马棚风”的含义如此深奥晦涩,几乎不识字的凤姐,也不能脱口而出。

笔者认为,“马棚风”就是字面意思:马棚里刮来的风,气味不好闻。对于《红楼梦》时代的权贵而言,马匹故不可少,马棚却是个糟糕的去处。第四十回,贾母来到薛宝钗房中,见朴素简单得和雪洞一般,便觉得不妥,开玩笑说:“年轻的姑娘们,房里这样素净,也忌讳。我们这老婆子,越发该住马圈去了。”娇贵的主人们,是不会踏进马棚的,牵马、拴马之事,均由小厮代劳。第六十五回里,贾琏去小花枝巷看尤二姐,就是他的心腹小厮隆儿拴马。

此外,当时犯错的仆婢,时常被关押在马棚中。一方面,将人像牲口那样对待,是一种侮辱性的折磨。另一方面,清代北京的秋冬十分干冷,马棚堆积了草料,容易失火。刘姥姥二进荣国府时,南院的马棚就着了火,吓坏了贾母。囚禁在马棚中的罪人,为了保住自己的性命,也会帮忙看着点儿。

书中,宁国府的老仆焦大,和主人吵架,就被小厮们揪翻,捆倒,拖往马棚。焦大依旧破口大骂主人一家不检点,又被塞了一嘴的泥土、马粪。还有一年,贾母过生日时,荣国府的两个管事婆子,对宁国府主母尤氏的吩咐报以冷言冷语,也被捆了起来,关在马棚里。关马棚的惩戒手段,不仅贵族之家有,在皇宫中也很常见。康、雍、乾年间,触犯宫规的太监,就被圈禁在瓮山(今颐和园万寿山)的马厩中,吃着喂马的仓米、料豆,做着铡草秣马的沉重劳役。

不过,凤姐说香菱成了“马棚风”,绝非是轻慢她。相反,凤姐对香菱的评价相当高,夸她美丽温柔,“差不多的主子姑娘也跟他不上”。凤姐向来快人快语,谈吐犀利,美貌出众的她还曾自嘲是“烧糊了的卷子”,自称相貌寝陋。把香菱比作马棚吹来的腥腥之风,只是惋惜这如玉佳人,嫁给了粗蠢轻薄的薛蟠,被看轻了,得不到珍惜。

秋 兴

喻 军

清平乐

人生相遇,寂寞添别趣。何处会心当觅句,秋也比春和煦。玉杯犹记清欢,微凉却转初寒。谁道花逐人愿,东篱不忍凋残。

鹊桥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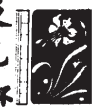
筇屐何处,江湖相忘,聚散费人思量。鹧鸪又在向秋啼,树色外,无边空廓。书斋长夜,吴天寒初,试看平生情状。若说时雨透薄凉,道不尽,此番惆怅。

忆秦娥

分别久,孤城霜月谁相守。谁相守,年年托梦,怎堪心受。清姿何处牵心手,不闻人语说曾否。说曾否,青原千里,长亭思友。

如梦令

雨过千檐飞鸟,山外青云萦绕。话万里征鸿,一梦霜天将晓。难了,难了,恰似远舟江淼。



孙中山与唐绍仪同为广东香山人,年龄亦相仿,都接受了系统的西方教育,却走上了不同的道路。然而在 1911 年,两人不同的人生轨迹交会了。

武昌首义成功后,唐绍仪作为清内阁总理大臣袁世凯的“代表”参加与革命党人的和谈,与孙中山间接成为“对手”。虽然混迹清廷官场三十年,唐绍仪却“名为清廷代表,实则事事为革命军设计”。孙中山当选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后,袁世凯恼怒万分,次日便指令唐绍仪推翻此前会议上达成的协议。唐绍仪进退两难,最终提出辞呈。此后他以私人身份调停沟通南北谈判。正是在这段时间里,唐绍仪与孙中山等人建立了良好的个人关系。孙中山对唐绍仪也信任

有加。南北和议达成,清帝逊位当日,孙中山郑重致函唐绍仪:“兹谨请先生北行”,担任“外交全权代表”,参与和各国外国公使的交涉,更于信末诚挚嘱托“大局安全,系于先生此行,不胜盼祷”。如此,被袁世凯罢职的唐绍仪成为孙中山的特别密使。

袁世凯就任总统后,唐绍仪出任民国首任内阁总理。随着袁世凯专权横行,唐绍仪与袁世凯之间分歧日深,而与孙中山过从愈发紧密。后来段祺瑞同意恢复国会,宣布南北统一后,由唐绍仪组阁并兼任外长。孙中山称“此真民国之福也”;当唐绍仪遭各省军阀联名通电诬陷而辞职后,孙中山叹息道:“内阁中自唐少川辞职后,

虽名为有党人在内阁中为总长,实恐其无甚力气,殊不足恃也。”

孙中山辞去大元帅之职到上海居住后,当时寓居上海的唐绍仪成为“孙宅”的座上宾,常在此与孙中山商议时

从内阁总理到特别密使

王浩峻

局。1919 年第二次南北和谈在上海展开后,唐绍仪被推为南方议和总代表。孙中山对他在谈判中的态度十分赞赏:“此次上海和议,唐少川主张颇为正大。粤国会同人,自宜一致赞助少川,为其后盾”。当和议面临破裂时,唐绍仪与孙中山整整商谈了 3 个小时,

提出了以救国护法为中心的八项要求。

后来,孙中山与唐绍仪、唐继尧、伍廷芳发表四总裁联合宣言,否认军政府及在广州的国会,并责成南、北议和总代表唐绍仪与王揖唐恢复和谈。

两次护法期间,孙中山和唐绍仪来往最多,合作最密切,也留下了一些趣事。据孙中山的侍卫马湘回忆:“有一次唐绍仪来访,畅谈之下不觉已至中午。先生留他午饭,吩咐我去趣乐居买了一只卤水肥鸡来待客。唐绍仪很快就将把鸡吃完,还以为尚有其他肴馔。中山先生见他还在等待上菜,便说:‘简慢得很,没有什么好的菜款待。’又问我说:‘马湘,还有什么菜?’我

答道:‘厨房里只有咸鱼。’先生便拿上来。唐绍仪一边用咸鱼饭,一边说:‘我大吃惯了,一只肥烧鹅,我一餐可以食完,因此家里虽只有几个人,每餐菜钱便要十元啊!’显然,这次在孙先生家里受款待的经历有些尴尬,以至于不久后,唐绍仪与伍廷芳等人再次到访,孙先生留他们几位用餐时,均婉拒了。

后来,孙中山与唐绍仪因政见分歧而渐行疏远。虽政见不同,但丝毫不影响二人的私交以及唐绍仪对孙中山的景仰。唐绍仪曾出任香山县长,致力于乡梓建设,1938 年被国民政府特务刺杀身亡。

十日谈

孙中山与近代名人

明日介绍冯玉祥将军与孙中山先生的深厚友谊。